

附件

2021 年广州市科普工作计划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为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开展科学传播，提升全市公民科学素质，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和科学普及活动惠及于民，现根据我市科普工作目标和各单位科普工作职责，制定本年度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和《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围绕“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科技创新强市”的战略目标，以服务科技创新生态优化、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导向，坚持承前启后、顺时应势、求新求变、立足高远，动员全社会力量，构建“大科普”工作格局，助力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

二、重点工作

（一）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策划重点科普活动。

1. 组织策划 2021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系列活动。按照全国科技活动周统一部署，组织 2021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系列活动，策划开幕式启动仪式及系列主题活动、创新科普嘉年华、科技开放日、科学之夜、中小學生专场、儿童专场、妇女专场等活动。市各有关单位结合工作职能和科技活动周主题，组织策划

实施至少 1 场以上形式新颖、内容丰富、覆盖面广的科普活动；各区科技部门牵头组织策划实施好本区域活动周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各有关单位、各区科技部门）

2. 组织开展 2021 年全国科普日系列活动。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围绕广州市全国科普日活动主题，通过科普展览展示、科普论坛、科普游戏、知识竞赛等方式，线上线下联动，为广大市民提供集互动、参与、分享、体验于一体的科普日系列活动。（责任单位：市科协、市全民科学素质纲要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3. 组织开展各系统重大科普活动。教育、卫生健康、应急管理、生态环境、规划和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农业农村、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人民防空、公安、水务、交通运输、林业和园林、体育、气象、文化广电旅游、消防救援等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机构，根据各自职责、行业特点、专业知识，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将宣传普及本行业科技知识纳入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落实开展不同行业领域的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各有关行政管理部门）

4. 组织开展各类主题科普活动。围绕世界湿地日、森林日、水日、气象日、卫生日、知识产权日、地球日、安全生产与健康日、计量日、环境日、海洋日、动物日、粮食日、标准日、水日，国际气象节、消费者权益日、生物多样性日，全国安全生产月、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文明实践主题月、质量月、“119”消防宣传月、健康教育周、公共安全宣传周、爱粮节粮宣传周、水周、植树节、食品安全宣传日、防灾减灾日、科技工作者日

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主题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各有关行政管理部门）

5. 组织开展系列科普活动宣传报道。积极引导新闻媒体在广州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重大科普活动期间开展宣传报道。开展《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宣传，加大科普公益宣传力度，营造鼓励创新创业、学科学、用科学的浓厚社会氛围，宣传好科技、科普领域先进事迹，传递科技创新正能量。（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科协、各有关行政管理部门）

（二）服务国家战略和公众需求，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6. 增强粤港澳大湾区科普联动。开展粤港澳大湾区科技科普论坛、科学表演展演、青少年科学营、科普创新研修等活动，促进两岸及粤港澳大湾区科普交流合作、科技资源整合利用，丰富广州科普的理论与实践，建立具有广州特色的大湾区科普交流与合作品牌。（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团市委）

7. 提升应急科普能力。完善全市应急科技协同创新体系，推动应急管理科技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通过展示、研发、应用、交流、培训等功能，有效提升我市应急科普水平。服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及其他公共事件社会需求，发挥科普正面引导作用，及时组织引导医疗、教育、科技、宣传等各类平台载体，广泛深入开展专题科普宣传。（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健康委、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科协）

8. 推进常态化健康科普工作。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扎实推进健康广州工作，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推进中医药特色文化传播，鼓励形式多样、内容权威的健康科普作品的设计开发

和投放，提供科学、适用、具有指导意义的健康教育信息，引导群众建立正确的健康观，提升群众自我保健意识，加快推广健康生活方式。（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9. 强化生态环境科普工作。结合新时期环境保护、绿色生活等新发展理念，实现生态环境科普科学布局，建立广州市环保科学知识库，推进环保设施常态化开放。通过制作推广科普专题片、微视频和公益广告等方式，举办垃圾分类、垃圾处理等生态环境科普系列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广州儿童生态环境实践活动，创新我市青少年思维大赛举办模式，推进生态科普深入民心。（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妇联）

10. 提升居民质量安全科普意识。向群众普及食品、药品和保健品、服装纤维、特种设备、计量用品等安全知识，切实增强居民质量安全意识，提高质量辨别能力和产品伤害防范本领，引导市民树立良好的质量理念。（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1. 强化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印发《关于统筹推进广州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统筹协调广州地区优质科教资源服务全市学校科学普及、科技创新教育工作。办好中小學生科普知识竞赛、中学生“英才计划”科技特训营等品牌活动和市级各类科技教育竞赛活动，鼓励中小學生参加教育部、省教育厅发布活动清单内的全国、全省性科技类竞赛活动，持续推进在中小学开展 STEM、创客教育实验。支持部分具备

条件的学校探索开展科技类特色高中建设。（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12. 服务乡村振兴培育新时代农民。抓好农业科技进村入户工程，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举办引导性实用技术培训讲座、大型农业科技下乡咨询等活动，加快普及先进实用种养技术，提升农民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生产的能力。深化科普中国乡村e站、科普特色村和科普小镇建设工作，建设科普信息网络、完善基层科普设施，开展贴近生活贴近实际的科普活动。依托“百千万农村妇女培训计划”，推进广州女性“红棉睿丽”创业发展计划，开展妇女科学赋能活动。组织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宣讲先进科技文化知识。（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协、市妇联、团市委）

13. 提高城镇劳动者素质。办好广州职工大学堂，继续开展流动课堂活动，新建更多校区以辐射更多区域，进一步丰富师资和课程内容，为基层单位和一线职工送上免费科普课程。建设好广州职工教育网，满足更多职工网上学习的需求。继续开展职工书屋建设和开展“悦读圆梦”读书活动，推动工友和谐家园建设，打造职工教育文化服务的综合性平台。深入开展“精彩人生”女性终身学习计划，提升广大女性文化素养和综合能力。开展“城市小菜园”工程系列活动。（责任单位：市总工会、市妇联、市农业农村局）

14. 提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编印2021广州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读本，将提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列入各类党政培训规划计划，推进科学教育列入各级领

导干部和公务员培训的重要内容，加快课程体系开发，进一步形成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科学课程体系。利用我市党员教育信息化平台、公务员网络大学堂等落实科普宣传教育。（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协）

15. 推动科普惠及社区基层。实施社区科普益民计划，推进国家、省、市科普示范社区创建，组织开展广州科普一日游、科普游自由行活动。开展生命健康、应急安全、节能环保、低碳绿色、防灾减灾等主题社区宣传讲座、全民健身以及国民体质监测等活动。（责任单位：市科协、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民政局、市文明办、市体育局）

（三）以品牌活动为抓手，提升广州科普影响力。

16. 举办各类形式多样的科普大赛。举办 2021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广州地区科普讲解大赛、科学实验展演汇演选拔赛以及广州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客电视大赛、家庭创新电视大赛、公民科学素质竞赛等，创新表现形式，提升各项赛事的社会影响力，推动科学知识深入人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科协、团市委、各区相关部门）

17. 举办不同主题和形式的科普讲座。围绕社会关注和科技热点，加强珠江科学大讲堂、格致论道讲坛、科普大讲坛、广州院士专家校园行、羊城少年学堂、身边的科学等科普系列活动整体策划，组织开展不同内容、不同形式的专题科普讲座，邀请科技工作者代表走进公众当中、讲授科学知识，实现科学知识科普化。（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18. 打造系列电视广播科普品牌。加强与省、市电视媒体及其他媒体合作，拍摄制作和投放《科学达人秀》《科普一分钟》《科学大求真》《急中生智》等专题节目，呈现科技工作者、科技爱好者用科学实验和实践经验求证科学的过程，营造尊重知识、探索真理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市应急管理局）

19. 鼓励各区创建区域特色科普品牌。围绕各区产业发展布局和生产生活需求，指导和鼓励各区打造本区域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科普品牌活动，支持各区创建本地区有特色、有影响力的品牌活动，逐步形成“一区一品牌”的良好科普生态。（责任单位：各区科技部门）

（四）汇聚社会科普资源，构建大科普工作格局。

20. 推动科技创新与科学普及相结合。整合广州地区科普资源，发挥科技创新资源引领作用，弘扬科学家精神，呈现科学精神和创新力量，推动广州地区高校创业学院、优质孵化载体和创新创业企业等优质科技资源向公众开放，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科普教育。加强与广州地区科研院所的合作，引导科技人员参与科普工作，推进科普专家团队建设，完善科普名师数据库。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落实全市科普统计工作。（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各有关单位）

21. 推进社会化协作建设大科普体系。加快建设广州科学馆，以“世界一流、国内领先、广州特色”为总体目标，打造广州科技旅游文化地标。制定我市全民科学素质“十四五”规划，充分发挥市全民科学素质联席会议办公室作用，加强中国公民

科学素质宣传工作，动员成员单位、企业协会和研究学会、高校和科研院所、公共媒体、科普基地等各类机构，共同打造科普公共产品，提供科普公共服务，形成多元主体参与的大科普格局。（责任单位：市科协、市全民科学素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22. 强化科普人才队伍建设。举办科普基地能力建设、科普人员能力提升、公众科学传播等专题培训，鼓励各区建立常态化科普培训计划，支持我市科普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实现全市科普人员能力提升。加强科普信息员队伍建设，发挥广州志愿服务联合会、广州志愿者协会、广州青年志愿者协会等志愿服务团体作用，服务全市重大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市科协、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市委、市文明办、市民政局）

23. 认定一批市科普基地。启动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认定管理办法修订工作，引导全社会建设一批展示场地科普设施配备齐全、展厅功能完善、互动展品新颖的科普基地，扩大科普基地队伍，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科普，推动科普产业化发展。（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市教育局）

24. 推动市科普基地标准化建设。研究制定公共科普场馆运营规范，指导公共科普场馆规范建设、运营管理和服务。推动建立市科普基地标识标准并向社会公布。各辖区具体实施本区域科普基地标识的报装、维护和更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区人民政府）

25. 加强市科普基地日常运营指导。落实市科普基地年度评估、考核工作，引导基地规范运作，做好信息公开及对外开放。开展基地与中小学校对接活动，丰富中小学校第二课堂。推动科普活动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进机关。鼓励同行业、同区域基地合作以及培训交流、展品共享等活动，提升基地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各区科技部门、各有关行政管理部門和行业主管部门）

26. 打造科普宣传融媒体平台。依托广州科普、广州科普资源等微信公众号以及“科普广州”平台，对全市科普活动、市科普基地动态和日常信息等科普资源进行收集、发布和展示。畅通广州市科普基地预约系统、广州科普游报名系统等平台，推进全市科普场所、科普活动等优质科普资源向公众开放。进一步丰富科普信息资源，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实现优质科普内容高效传播和精准推送。（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各有关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区科技行政部门要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力度，协调落实本区域科普工作，形成部门联动、全社会参与的社会化科普工作格局。各责任单位要加强沟通和协同，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严格落实各项防控要求，确保各项科普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二）落实工作责任。市科技局牵头制定年度科普工作计划，实行年初布置、年终总结的制度。各区科技部门、市各有关部门在 11 月底前向市科技局报送年度科普工作计划完成情

况和次年工作计划。年度科普工作计划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需要协调的由市科技局牵头协调解决。

（三）保障科普实效。各区、各部门要根据本年度计划，结合本区域、本部门的职能和工作实际，研究落实好全年的科普工作任务，确保各项科普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并及时总结科普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报送市科技局。

（四）加强财政保障。市、区政府要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同时健全多渠道、多层次、多元化的社会科普长效投入机制，广泛吸引社会资金参与支持科普事业发展。市各职能部门要在部门预算中落实科普经费，确保科普工作顺利开展。